# 昭平县信访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编制了昭平县信访局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年度报告主要包括以下内容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设置情况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公开指南的编制、更新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载体的建设、运行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等监督情况，国家、自治区以及市委市人民政府中心工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情况，特别是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等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：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。该年度报告通过昭平县政府门户网站等途径向社会公布，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昭平县信访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昭平县昭平镇北秀街5号；联系电话:0774-6682640;邮编：546800；电子邮箱：zpxxfb@126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设置情况。�0�2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县信访局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由局长任组长,局副局长任副组长。具体工作事务由局办公室负责管理，并落实了1名工作人员。

�0�2

（二）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情况。2019年，我局进一步建立健全规章制度，制定印发了《昭平县信访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和《昭平县信访局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制度》等，规范化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。同时按照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专门股室抓落实”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落实信息公开工作管理规定，定期组织相关人员结合办公室的工作情况学习讨论《条例》，并安排专人积极参加专项业务培训，不断推动局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公开指南的编制、更新情况。根据《条例》和区、市、县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实际，建立完善了相关工作机制。制定了《昭平县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和《昭平县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并及时进行更新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载体的建设、运行情况。按照“统筹规划、资源共享、面向公众、保障安全”的要求，以利于群众知情、便于群众办事为原则，采取多种形式，及时、全面、真实地通过昭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，为公众提供便捷的服务。目前政府门户网站正常运行。同时，发挥相关新载体、新媒体作用，在今日头条APP等媒体上公开信访动态，拓宽了群众获取信息渠道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途径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等监督情况

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检查评议、责任追究制度，局分管领导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检查评议，重点检查制度和职责的落实情况，对不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的，视情况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（六）国家、自治区以及市委市人民政府中心工作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情况，特别是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。

认真贯彻落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精神，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积极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和社会管理创新，进一步完善政务服务体系，深化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，切实改进机关干部作风和提高行政效能，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政府公信力。

信访局按照便捷、实用、高效的原则，在采取政务公开栏公示信息的基础上，充分利用新媒体形式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通过信访局今日头条等途径，对外宣传信访法律法规，公布信访办事事项和办事流程，提供政务动态信息和网络投诉信访事项。同时在接访大厅摆放政策宣传栏，及时公布接待来访工作流程、来访事项受理办理流程、公示办事指南、服务指南、热线咨询电话等要求公开的信息，做到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，季节性、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限时性工作及时公开。

昭平县信访局2020-2-11